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039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费铮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惠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胡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88,868,639.31	173,272,577.44	12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322,566.22	8,987,518.46	50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583,233.19	8,548,535.17	40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33,644.23	11,758,790.51	55.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2.07%	-0.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43,426,847.84	3,785,383,882.91	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1,568,095.83	3,231,391,912.91	1.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14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93,24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3,404.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24,870.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2,768.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75.46	
合计	10,739,333.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树脂镜片相关业务风险

(1) 市场拓展风险。公司的销售情况与销售市场的经济状况和个人购买力紧密相关。全球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际贸易和投资增长乏力，反全球化趋势日益明显，2017年世界经济将面临更多的风险和挑战。2017年1月，全球最大的镜片制造商依视路集团和全球最大的眼镜零售商陆逊梯卡宣布达成并购交易，将成立一个新的“依视路陆逊梯卡”眼镜集团，国际市场竞争格局将进一步发生变化。考虑到全球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和竞争格局的发展变化，在国际市场的拓展可能面临风险。一直以来国内眼镜制造行业集中度低，生产厂商众多，国内市场竞争无序；且随着国际知名眼镜企业在国内兼并收购和扩张，眼镜电商、O2O等新型商业模式的发展，国内眼镜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在此背景下，公司开拓国内市场和自身品牌优势短期内难以有效增强、市场占有率无法快速提高。

对此，公司通过多种渠道收集市场信息，跟踪市场需求发展变化，并与客户保持沟通，及时了解市场及客户的需求；加大自主研发力度，紧跟市场需求，研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产品，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高毛利率产品的销售比例；加强营销渠道建设、加大细分市场开拓和品牌宣传力度，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占有率。

(2) 汇率风险。目前树脂镜片相关业务中，外销收入约占整体收入的70%以上，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欧元、日元等外币结算；公司在境外有多家子公司，这些子公司以美元、日元、比索等外币开展经营；部分原材料从国外进口；汇率波动将会对树脂镜片相关业务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对此，公司对汇率变动进行前瞻性预测，根据汇率变化趋势制定原材料采购和出口销售计划。灵活选择结汇时点，当外币升值时尽量延迟结汇，延长对外币的持有时间；当外币贬值时，尽量加快对多余外币的结汇，缩短对外币的持有时间。在巩固和扩大国际市场的基础上，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增加内销收入的总量和销售比例。

2、管理和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国内外控股子公司增加；以及2016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方式完成对旗计智能的收购，旗计智能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业务规模大幅度增加，旗计智能与公司在业务范围、经营模式和企业内部运营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着较大差异；对公司管理和控制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不能对子公司实施有效管理和整合，将会对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体系；根据新的业务体系经营模式和发展变化情况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公司风险抵御机制；从董事会、财务、采购、审计监督、集团信息化等方面构建和加强集团内部的沟通、汇报执行和管理运行机制，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3、商誉减值风险

2016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方式完成对旗计智能的收购后，形成大额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需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旗计智能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或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商誉减值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减少公司的当期利润，甚至导致公司出现亏损。

在收购旗计智能的交易中，公司通过约定业绩承诺、维持旗计智能管理层稳定、向原股东定向发行股票作为支付对价等方式，尽可能调动旗计智能原股东及核心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最大程度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4、银行卡增值业务创新服务风险

(1) 合作单位集中度高和流失风险。旗计智能开展银行卡增值业务创新服务，主要通过以承接服务外包的形式与银行建立合作关系，向银行提供数据分析应用模型、客户分层营销方案、客户营销规划方案，使用银行的系统，通过电话外呼形式，向银行卡客户推送营销方案，在为银行卡客户提供适销商品和服务的同时，帮助银行丰富客户服务、促进客户交易、提高客户忠诚度、获得中间业务收入。其主要合作单位主要为银行，目前五家主要合作银行是平安银行、中国邮储银行、华夏

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度，旗计智能通过参与前述五家银行合作所产生的收入合计占其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97%、99.55%及96.36%。旗计智能合作银行集中度较高，销售渠道严重依赖于合作银行，同时旗计智能销售的产品目前无自主品牌，若主要合作银行取消与旗计智能的业务合作，旗计智能将面临经营业务大幅下滑的风险。

对此，旗计智能通过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为银行创造更多的中间业务收入和附加价值；深入挖掘银行潜在需求，为银行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进一步完善业务规范性，为银行提供更为安全的服务等一系列措施增强与银行合作的稳定性。同时，旗计智能将在巩固与现有合作银行合作业务的基础上，凭借其行业经验、市场形象等各方面优势，适当加快对新增合作方的拓展，以尽量减少合作方集中度较高对未来经营稳定性的影响。

(2) 经营合规风险。旗计智能通过与银行合作，向银行提供银行卡商品邮购分期业务及信用卡账单分期营销业务等。根据《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商业银行信用卡业务监督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审批事项公开目录》以及中国人民银行网站公布的《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审批事项目录表》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重组聘请的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银行业监督管理相关部门及人民银行相关部门的进一步走访咨询，合作银行与旗计智能开展电销业务不属于行政许可需要审批的范围，不需要监管部门进行审批或核准，且不属于金融机构禁止外包的业务，银行可自行选择其认为合格的第三方进行合作，开展营销业务。但是，若未来银行业监管部门对银行与第三方合作开展相关业务的监管政策作出重大不利调整，如需要增加前置审批项目或提高准入标准，则可能会导致合作银行相应地调整业务合作模式或提高合作方准入门槛、甚至停止部分合作业务；旗计智能目前的主营业务将可能面临经营合规风险，相关生产经营亦将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对此，届时旗计智能将顺应政策变化，积极向监管部门申请审核批准或及时调整与合作银行业务合作模式，以降低经营合规风险。

(3) 业务政策风险。业务政策风险主要是客户信息使用政策风险和以银行外呼系统进行营销业务的风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合作银行信用卡合约的约定，合作银行可以在消费者授权或同意的情况下向第三方提供个人金融信息。旗计智能目前的合作银行的信用卡领用协议均对规范使用信用卡信息进行了明确约定，协议均明示信用卡用户已授权合作银行在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商品行销时可以将个人信息提供给合作银行认可的服务机构等第三方。合作银行的信用卡领用协议均已经向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报告，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会对领用协议条款内容进行事后审核，协议的内容不违反国家法律的强制性规定。因此，合作银行及旗计智能已经获得信用卡客户的授权，合作银行及旗计智能开展营销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信用卡客户信息保护的相关规定。同时，旗计智能根据与银行的合作协议以银行外呼系统进行营销服务，并在电话营销过程中明确告知相关产品的提供商是旗计智能。未来如果银行业监管部门对银行客户信息的第三方使用政策作出重大不利调整，对信息内容、使用范围作出更为严格的限制，甚至对第三方服务企业使用银行外呼系统作出更为严格的限制或禁止，将会对旗计智能现有的服务内容和经营模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对此，旗计智能在拓展与银行合作的基础上，利用其经营模式的平台化优势，积极探索与具备大数据资源的机构进行合作，拓展合作方；若业务政策发生变化，旗计智能将积极应对，根据银行业监管部门和合作银行的规定和要求，调整和拓展新的合作模式。

(4) 合规运营风险。合规运营风险主要是指外包企业在运营项目过程中，未能有效履行合同义务，保护合作银行方的商业机密，或者未能有效保护消费者保密信息等合法权益的风险。以银行信用卡账单分期营销业务外包为例，外包合作商有机会接触到银行用户的个人保密信息，如果无法有效保护相关资料和信息，将有可能给银行和客户带来重大损失，导致合作银行方取消与旗计智能合作并要求违约赔偿的风险。

对此，旗计智能一直在遵守各合作银行自身数据安全制度及措施的前提下与其进行业务合作，以保障银行客户个人信息的安全，在经营过程中采取多种技术手段、严格的业务流程和规章制度防范此种风险。

(5) 新业务未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旗计智能目前正在积极拓展服务权益分期营销业务、信用卡账单分期营销业务，探索培育综合金融服务业务和异业大数据营销业务，但上述业务是否能顺利开展以及是否能达到旗计智能预期的经营效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对此，旗计智能将积极依托自身的数据分析规划应用能力、综合管理能力和业务拓展经验，扩大服务权益分期营销业务及信用卡账单分期营销业务规模，培育发展综合金融服务业务和异业大数据营销业务。

(6) 技术故障风险。目前旗计智能在业务开展过程中, 均需依赖内部或外部的业务系统、服务外包系统、云呼叫平台等。如在日常运营中突发重大技术运营故障, 则将导致旗计智能的业务无法有效开展, 给银行合作方和客户带来直接或间接损失, 进而影响旗计智能行业形象和品牌认知度, 并对旗计智能后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费铮翔	境内自然人	26.18%	137,613,312	103,209,984	质押	101,750,000	
樟树市和顺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6%	97,034,764	97,034,764			
博时资本—宁波银行—博时资本康耐特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7.78%	40,899,795	40,899,795			
博时资本—宁波银行—博时资本康耐特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6.90%	36,298,568	36,298,568			
樟树市铮翔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1%	35,787,321	35,787,321			
陈永兰	境内自然人	4.70%	24,683,077	24,683,077	质押	14,770,000	
刘涛	境内自然人	4.55%	23,926,380	23,926,380			
西藏翔实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7,894,800				
珠海安赐共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7,668,711	7,668,711	质押	7,494,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	其他	1.36%	7,167,603				

券投资基金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费铮翔	34,403,328	人民币普通股		34,403,328
西藏翔实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8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7,894,8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 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67,603	人民币普通股		7,167,6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 国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93,056	人民币普通股		3,893,056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373,500
盛国平	2,974,968	人民币普通股		2,974,968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 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96,482	人民币普通股		2,696,4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 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2,157,541	人民币普通股		2,157,5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股东费铮翔先生和股东樟树市铮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股东费铮翔先生和股东西藏翔实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刘涛先生和股东樟树市和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股东博时资本-宁波银行-博时资本康耐特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股东博时资本-宁波银行-博时资本康耐特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上述情况, 未知其他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公司股东盛国平先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 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74,968 股, 实际合计持有 2,974,96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费铮翔	103,209,984			103,209,984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解除限售
樟树市和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7,034,764			97,034,764	定向增发锁定股	根据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刘涛	23,926,380			23,926,380	定向增发锁定股	逐年分比例解除限售
博时资本—宁波银行—博时资本康耐特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0,899,795			40,899,795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9 年 11 月 22 日
博时资本—宁波银行—博时资本康耐特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6,298,568			36,298,568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9 年 11 月 22 日
樟树市铮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787,321			35,787,321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9 年 11 月 22 日
陈永兰	24,683,077			24,683,077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7 年 11 月 22 日
珠海安赐共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7,668,711			7,668,711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9 年 11 月 22 日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君彤熙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12,474			5,112,474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9 年 11 月 22 日
珠海安赐互联股权并购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588,957			3,588,957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7 年 11 月 22 日
夏国平	172,368			172,368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解除限售，首次授予的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可解锁
张惠祥	172,368			172,368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解除限售，首次授予的未

						解锁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可解锁
郑育红	153,216			153,216	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 解除限售, 首次授予的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可解锁
黄彬虎	134,064		44,688	178,752	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首次授予的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可解锁
徐敬明	114,912		38,304	153,216	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首次授予的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可解锁
曹根庭	134,064			134,064	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 解除限售, 首次授予的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可解锁
其他股权激励对象 (58 人)	1,696,980	662,323		1,034,657	股权激励限售股	首次授予的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可解锁; 预留部分于 2017 年 10 月 28 日可解锁
合计	380,788,003	662,323	82,992	380,208,672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 报告期末, 预付款项比年初增加1,163.83万元, 增加69.12%, 主要为预付的原料采购款等。

(2) 报告期末,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7,040.86万元, 增加497.75%,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了收购香港朝日45%股权转让款, 但截至期末股权转让事宜尚未办理完成所致。

(3) 报告期末, 应付账款比年初减少2,397.28万元, 减少30.06%, 主要是本期结算了上年年底的备货款所致。

(4) 报告期末, 应交税费比年初减少4,755.79万元, 减少67.29%, 主要是支付了所得税、增值税等税款。

(5) 报告期末, 其他流动负债比年初减少914.12万元, 减少70.54%, 主要是上年年底待转销项税结转所致。

(6) 报告期末, 长期借款比年初增加4,350万元, 增加54.38%, 主要是根据对外投资所需, 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 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21,559.61万元, 增长124.43%, 主要是合并旗计智能营业收入19,829.87万元, 及树脂镜片相关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所致。

(2) 报告期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8,298.81万元, 增长73.00%, 主要是收入增长, 成本相应增加。

(3) 报告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8,131.70万元, 增长510.96%, 主要是本期合并旗计智能销售费用, 职工薪酬、邮购业务手续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4) 报告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1,428.18万元, 增长51.29%, 主要是本期合并旗计智能管理费用, 职工薪酬、办公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5)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1,071.59万元, 增长1143.69%, 主要为旗计智能收到的政府补助。

(6)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09.55万元, 增长192.15%, 主要是公司利润上升所致。

(7) 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3,729.86万元, 增长325.77%; 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4,807.43万元, 增长39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4,533.50万元, 增长504.42%; 主要是旗计智能经营业绩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及树脂镜片相关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647.49万元, 增长55.06%, 主要是销售增加、对应收款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305.86万元, 减少95.89%, 主要是本期支付了收购香港朝日45%股权的转让款所致。

(3)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6,359.83万元, 增加511.35%, 主要是本期根据经营和对外投资所需, 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4) 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加5,031.13万元, 主要是筹资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886.86万元，同比增长124.43%；实现营业利润4,874.79万元，增长325.7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32.26万元，增长504.42%。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主要是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营业绩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及公司树脂镜片相关业务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所致。

报告期，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有序地开展各项工作，树脂镜片生产销售业务和银行卡增值业务创新服务均顺利推进。其中树脂镜片相关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057.00万元，同比增长9.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72.99万元，同比增长63.89%。旗计智能实现营业收入19,829.87万元，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959.27万元。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1	第一名	27,317,284.00
2	第二名	26,690,304.97
3	第三名	9,441,840.00
4	第四名	12,517,936.14
5	第五名	4,856,639.40
合计	--	80,824,004.5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较上年同期发生变化，主要因旗计智能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主营业务在原有树脂镜片相关业务的基础上新增银行卡增值业务创新服务，因此本期第一名、第三名和第五名供应商为银行卡增值业务创新服务的。本次供应商发生变化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1	第一名	83,873,838.12
2	第二名	45,571,741.69
3	第三名	43,080,333.32
4	第四名	28,517,649.32

5	第五名	13,937,634.44
合计	--	214,981,196.89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上年同期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因旗计智能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且旗计智能的客户集中度高，因此本期前三大客户为旗计智能的合作银行，本次客户发生变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二、重大风险提示”。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实施及调整情况

（1）公司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自主行权起始日期为：2016年11月1日—2017年10月27日（不得行权的时间除外），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134,400份股票期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票期权已行权108,750股。

（2）2016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行权/解锁事宜。监事会对本次行权/解锁资格进行核实，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专项意见。

2017年1月24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开始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53,779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62,323股。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自主行权起始日期为：2017年1月24日—2018年1月19日（不得行权的时间除外），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965,606份股票期权。截止报告期末，上述股票期权已行权282,421股。

（3）2017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解锁条件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127,949份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105,101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05,101股。监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核实，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专项意见。

2017年3月15日，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办理完成。

2、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2016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1月1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了更好地推进“旗计智能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旗计智能增资1.4亿元，用于“旗计智能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旗计智能的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增为1.5亿元。（具体请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2017年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8，2017-002）

截止目前，上述增资事项尚未办理完成。

3、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涉嫌职务侵占的事项

公司在梳理整合子公司丹阳康耐特的销售渠道过程中发现，丹阳康耐特个别人员涉嫌利用职务侵占公司部分销售资源，可能会对丹阳康耐特的运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向警方报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

截至目前，上述事项正处于司法调查阶段，具体所涉金额等正在进一步核实中，经初步核查，由涉嫌职务侵占销售人员联络的客户应收货款估计可能造成的损失金额大约为528.84万元，针对该金额已于2016年度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已采取一系列管理和控制措施，保障丹阳康耐特的销售及运营正常进行。公司将根据具体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

2016年12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10,726,846.00美元收购MCSabae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朝日镜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朝日”）45%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香港朝日的股权将从原来的55%增至100%，香港朝日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请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2）

2017年3月23日，公司向MCSabae支付了10,726,846.00美元股权转让款。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办理完成。

5、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

2017年3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2017年3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为适应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运营模式发展变化，体现和树立公司形象，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康耐特旗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康旗股份”。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合适的时间办理上述事宜，公司名称变更尚需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证券简称变更尚需公司名称变更完成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具体请见公司于2017年3月4日、2017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2017-023）

截至目前，上述事项尚未办理完成。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7年0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2017年0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解锁条件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7年03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01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2016年12月02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2017年03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03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不为本次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购买限制性股票、行权购买标的股票提供贷款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年11月10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涛、和顺投资、和雅投资、陈永兰、安赐互联、易牧科技、美亚创享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本次交易之前，与康耐特不存在关联关系；2、本次交易完成后，旗计智能全体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康耐特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康耐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康耐特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康耐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康耐特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旗计智能全体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康耐特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进行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康耐特及康耐特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4、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旗计智能全体股东将分别、且共同地对前述行为而给康耐特造成的损失	2015年11月07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向康耐特进行赔偿。股权转让方保证将依照《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康耐特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康耐特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刘涛、和顺投资、和雅投资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企业/本人持有康耐特股票期间及康耐特持有旗计智能权益期间，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旗计智能、康耐特及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旗计智能、康耐特及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企业/本人持有康耐特股票期间及康耐特持有旗计智能权益期间，如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康耐特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康耐特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康耐特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3、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康耐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承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5年11月07日	持有康耐特股票期间及康耐特持有旗计智能权益期间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刘涛、和顺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股份交割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2、如自其取得旗计智能的股权之日起至股份交割日不足 12 个月，则自股份交割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如自其取得旗计智能的股权之日起至股份交割日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则自股份交割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3、自股份交割日起 24 个月内，刘涛、和顺投资累计可转让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发行合计获得的上市公司全部新增股份的 20%；4、自股份交割日起 36 个月内，刘涛、和顺投资累计可转让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发行合计获得的上市公司全部新增股份的 30%；5、自股份交割日起 48 个月内，刘涛、和顺投资累计可转让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发行合计获得的上市公司全部新增股份的 60%；6、自股份交割日起 48 个月后，刘涛、和顺投资可转让其剩余的于本次发行合计获得的上市公司全部新增股份；7、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因康耐特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承诺；8、若本次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2015 年 11 月 07 日	2020 年 11 月 21 日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安赐互联	股份限售承诺	1、如自其取得旗计智能的股权之日起至股份交割日不足 12 个月，则自股份交割日起	2015 年 11 月 07 日	2017 年 11 月 21 日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如自其取得旗计智能的股权之日起至股份交割日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则自股份交割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2、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因康耐特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承诺；3、若本次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陈永兰	股份限售承诺	1、自股份交割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2、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因康耐特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承诺；3、若本次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15 年 11 月 07 日	2017 年 11 月 21 日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铮翔投资、安赐共创、博时资本、君彤熙璟	股份限售承诺	本单位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认购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单位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康耐特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康耐特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满三十六个月。	2015 年 11 月 07 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刘涛、和顺投资、和雅投资	业绩承诺	1、根据公司与刘涛、陈永兰、和雅投资、和顺投资、美亚创	2015 年 11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

		<p>享、安赐互联、易牧科技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交易各方约定“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承诺旗计智能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16,000 万元、24,500 万元、34,500 万元”。净利润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且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2、如在承诺期内，旗计智能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3、如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当年度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由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以现金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刘涛、和顺投资以其自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1）先由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以其自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进行补偿，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需在收到上市公司要求支付现金补偿的书面通知之后 30 日内将所需补偿的现金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内。（2）不足</p>			<p>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p>
--	--	---	--	--	-------------------------

		<p>部分由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自筹现金补偿。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需在收到上市公司要求支付现金补偿的书面通知之后 30 日内将所需补偿的现金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内。(3) 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现金补偿的, 差额部分由刘涛、和顺投资以其自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 具体如下:</p> <p>1)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已补偿现金)/本次发行的股份价格;</p> <p>2)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 则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p> <p>3)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 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前金额为准)×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p> <p>4) 刘涛、和顺投资应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 发出将当年应补偿的股份划转至上市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并对该等股份进行锁定的指令。当期应补偿的股份全部划转至专门账户后, 由上市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上市公司以总价 1.00 元的价格向刘涛、和顺投资定向回购并注销当年应补偿的股份的具体手续。(4) 在每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 0 时, 按 0 取值, 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4、在承诺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上市公司聘请上市</p>			
--	--	--	--	--	--

		<p>公司与刘涛一致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的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则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补偿时，先由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以现金补偿，不足的部分以刘涛、和顺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因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5、无论如何，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股份补偿与现金补偿总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6、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应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项下的补偿责任相互承担连带责任。7、各方同意由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结束后的5个月内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核报告》。8、交易对方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业绩补偿未包含配套募集资金投入标的公司所带来的收益，为保证业绩补偿合规履行，交易对方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出具承诺，具体如下：（1）配套募集资金投入标的公司所带来的收益不计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具体如下：1）配套募集资金投入标的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前，募集资金存储在</p>			
--	--	---	--	--	--

			<p>标的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或现金管理所产生的利息收入，不计入标的公司当期承诺净利润核算范围； 2) 自配套募集资金投入标的公司募投项目使用之日起，在审核标的公司当期承诺净利润实现情况时，按照“实际投入募投项目使用的募集配套资金额×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期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募投项目实际使用配套募集资金期限×(1-标的公司所得税税率)”计算方式进行相应扣除。(2) 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交易对方刘涛、和雅投资、和顺投资同意上市公司在承诺期每一会计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下事项进行专项审核：</p> <p>1) 对标的公司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p> <p>2) 对标的公司承诺期内实际扣非净利润金额与承诺扣非净利润金额的差异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费铮翔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费铮翔作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9年07月31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费铮翔、黄彬虎、范森鑫	股份锁定的承诺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长费铮翔，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黄彬虎及监事范森鑫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3月19日	任职期间，离职后半年内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848.4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1.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463.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463.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463.8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防蓝光树脂镜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6,000	6,000	392.13	2,232.54	37.21%	2016年11月01日	196.4	369.02	是	否
旗计智能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14,000	14,000				2017年10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购买旗计智能现金对价	否	88,049.95	88,049.95		88,049.9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支付中介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2,798.45	12,798.45	5,269.33	7,181.39	56.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0,848.4	120,848.4	5,661.46	97,463.88	--	--	196.4	369.02	--	--
超募资金投向											
0											
合计	--	120,848.4	120,848.4	5,661.46	97,463.88	--	--	196.4	369.0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防蓝光树脂镜片生产线建设项目未达到项目进度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项目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计划实施时间，公司前期已使用部分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由于自有资金不足，未能按照项目计划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使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 2,182.20 万元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6]第 4-00149 号”《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058.3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26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及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7年3月31日总股本525,709,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514,183.40元（含税）。2016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过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6,775,693.02	476,597,274.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3,597.32	512,732.47
应收账款	193,465,621.04	195,549,174.67
预付款项	28,476,638.13	16,838,374.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650,988.62	16,003,539.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8,928,359.11	292,701,885.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3,227,397.69	299,568,244.62
流动资产合计	1,287,878,294.93	1,297,771,225.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9,969,157.11	20,233,317.46
固定资产	295,845,417.11	289,920,593.53
在建工程	8,026,589.02	6,364,266.7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7,496,113.71	145,047,110.95
开发支出	5,044,972.42	3,849,849.09
商誉	1,975,909,757.45	1,975,909,757.45
长期待摊费用	12,160,186.59	12,546,57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42,489.73	19,595,87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553,869.77	14,145,31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5,548,552.91	2,487,612,657.69
资产总计	3,843,426,847.84	3,785,383,882.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2,352,980.00	151,787,73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768,438.02	79,741,258.14
预收款项	28,672,721.89	25,595,333.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099,898.53	21,341,154.24
应交税费	23,121,983.18	70,679,917.85

应付利息		239,755.64
应付股利	2,837,064.04	2,837,064.04
其他应付款	24,807,394.68	23,556,744.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818,423.79	12,959,589.70
流动负债合计	344,478,904.13	392,738,547.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3,5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94,338.32	201,917.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68,361.67	2,941,806.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10,962.66	18,582,757.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773,662.65	101,726,481.10
负债合计	488,252,566.78	494,465,028.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5,709,170.00	525,421,7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59,876,188.00	2,457,165,796.93
减：库存股	5,670,208.65	5,670,208.65
其他综合收益	-467,792.73	-3,323,597.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65,854.38	19,365,854.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2,754,884.83	238,432,31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1,568,095.83	3,231,391,912.91
少数股东权益	63,606,185.23	59,526,941.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5,174,281.06	3,290,918,854.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43,426,847.84	3,785,383,882.91

法定代表人：费铮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惠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胡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483,276.03	358,103,906.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518,614.80	87,149,476.02
预付款项	13,290,089.27	6,895,337.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907,075.54	3,907,075.54
其他应收款	135,197,214.28	140,717,964.25
存货	90,037,031.13	87,566,569.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887,924.27	4,664,767.28
流动资产合计	678,321,225.32	689,005,095.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14,866,994.41	2,614,735,518.66
投资性房地产	19,969,157.11	20,233,317.46

固定资产	101,047,817.78	95,389,648.13
在建工程	5,840,539.89	4,378,879.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3,119.32	3,880,517.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1,908.75	2,203,92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0,955.15	4,691,756.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069,289.38	12,473,539.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1,279,781.79	2,757,987,106.11
资产总计	3,509,601,007.11	3,446,992,20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500,000.00	1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554,115.92	13,073,509.91
预收款项	3,009,457.91	3,837,602.93
应付职工薪酬	879,317.60	906,493.50
应交税费	4,979,055.85	5,841,266.28
应付利息		79,209.18
应付股利	2,837,064.04	2,837,064.04
其他应付款	16,592,587.04	15,056,289.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78,857.54
流动负债合计	172,351,598.36	166,110,29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3,5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54,250.05	1,486,60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51.29	73,551.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727,801.34	81,560,151.33
负债合计	297,079,399.70	247,670,443.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5,709,170.00	525,421,7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09,030,875.24	2,506,320,484.17
减：库存股	5,670,208.65	5,670,208.6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65,854.38	19,365,854.38
未分配利润	164,085,916.44	153,883,87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2,521,607.41	3,199,321,75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09,601,007.11	3,446,992,201.7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8,868,639.31	173,272,577.44
其中：营业收入	388,868,639.31	173,272,577.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1,445,576.92	161,855,741.17

其中：营业成本	196,671,170.32	113,683,066.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66,758.44	796,716.23
销售费用	97,231,551.84	15,914,516.08
管理费用	42,126,925.03	27,845,100.54
财务费用	3,061,243.39	2,648,977.41
资产减值损失	-312,072.10	967,364.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4,870.15	32,487.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47,932.54	11,449,323.55
加：营业外收入	11,652,834.87	936,959.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62,328.25	322,167.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138,439.16	12,064,115.86
减：所得税费用	3,186,030.89	1,090,533.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52,408.27	10,973,58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22,566.22	8,987,518.46
少数股东损益	2,629,842.05	1,986,063.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05,205.96	4,180,559.4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55,804.63	2,129,364.2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55,804.63	2,129,364.2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55,804.63	2,129,364.2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9,401.33	2,051,195.2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257,614.23	15,154,14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178,370.85	11,116,882.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79,243.38	4,037,258.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费铮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惠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胡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8,065,920.94	71,238,622.59
减：营业成本	59,465,321.78	45,327,292.58
税金及附加	104,109.25	40.17

销售费用	2,572,724.43	1,827,722.70
管理费用	13,379,206.01	18,801,015.90
财务费用	1,299,319.19	670,535.20
资产减值损失	-317,228.21	460,669.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452.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21,920.55	4,151,346.26
加：营业外收入	349,256.59	579,578.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3,224.21	150,58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07,952.93	4,580,339.74
减：所得税费用	1,705,915.56	193,048.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2,037.37	4,387,291.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02,037.37	4,387,291.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3,727,164.29	173,333,008.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91,757.27	6,451,855.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6,783.22	1,423,66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225,704.78	181,208,532.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954,427.12	102,282,718.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236,451.29	43,188,47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853,449.39	4,088,41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47,732.75	19,890,12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92,060.55	169,449,74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33,644.23	11,758,790.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68,908.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6,138.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600.00	112,42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94,646.85	112,42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53,806.51	12,607,13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747,066.25	3,024,5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8,411.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00,872.76	24,160,08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6,225.91	-24,047,661.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9,925.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009,999.50	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709,925.20	8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009,999.5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4,348.16	2,562,74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74,347.66	72,562,74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35,577.54	12,437,254.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15,423.09	-281,22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78,418.95	-132,844.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597,274.07	101,906,438.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775,693.02	101,773,593.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363,673.42	55,830,450.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07,131.32	2,642,887.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7,521.61	3,242,1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68,326.35	61,715,522.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709,148.89	25,811,585.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17,959.28	16,633,22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5,116.80	217,14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71,363.01	8,291,30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63,587.98	50,953,25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4,738.37	10,762,26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452.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100.00	100,0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552.06	100,0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29,313.36	2,802,192.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747,066.25	3,024,5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76,379.61	5,826,73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27,827.55	-5,726,657.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9,925.7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009,999.5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709,925.20	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009,999.5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9,995.79	1,980,468.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49,995.29	51,980,46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59,929.91	-6,980,46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7,471.03	-7,675.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620,630.30	-1,952,538.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103,906.33	48,836,756.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483,276.03	46,884,218.02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